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5月07日至2025年08月06日止。

第 82095690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1月21日

商 标

泰阳城

申请人 威海中星智慧信息产业有限公司

地 址 山东省威海市荣成市海湾南路1000号

代理机构 青岛程美合盈知识产权运营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人事管理咨询

第37类：建筑；室内装潢；燃烧器保养与修理；电器的安装和修理；汽车保养和修理；修保险锁；橡胶轮胎修补；家具保养；干洗；消毒

第41类：教育信息；教育考核；提供个性化教育辅助服务；培训；教育；就业指导（教育或培训顾问）；组织文化或教育展览；安排和组织专题研讨会；组织教育或娱乐竞赛；安排和组织会议

第44类：医疗服务；针灸；整形外科；医疗保健；牙科；理发；公共卫生浴；美容服务；按摩；配镜服务